我还愿意相信九又四分之三站台

□ 蒋肖斌

这是一部有年代感的电影，这么说吧，我第一次看《哈利·波特与魔法石》，用的是VCD。我们总说欠谁谁一张电影票，没想到时隔近20年，我能补上这一张，而且我不是一个人，因为在中国的重映票房已经破两亿元。此时此刻，我很想用J.K.罗琳的书名首字串成一句话来表达我的心情——“哈哈哈哈哈哈”。

哪个孩子小时候不相信魔法世界的存在呢？

想当年，我的小床上整整齐齐地坐着一排动物毛绒玩具，我一直相信，他们只是被施了魔法，只要我无意中念出那个咒语的关键词，他们就能活过来陪我玩耍。只可惜，我一直解不开咒语。后来我分析，这个执念大概来源于某个童话故事，那些被石化的动物因为公主的一个吻就能复活。只可惜，我不是公主，更可惜的是，童话和童年一样会消逝。

在哈利·波特之前，我没有看过魔法故事。毕竟魔法是一个舶来品，它在中国的同类大概是法术，可法术在中国人的概念中，往往是和道士联系在一起的——这一点儿也不活泼有趣，甚至还有点老龄化倾向，毕竟法术往往还和养生、求仙联系在一起。所以，在“哈利·波特”之前，孩子爱看的超自然现象一般出现在童话故事里。

可童话默认是给低幼儿童看的，而随着年纪渐长，我到了一个不再爱看小鸡和小鸭说话、但还向往神奇世界的尴尬阶段。当时这类文学的细分市场尚未启动，我一度出现了阅读空白。那个额头上有疤痕的少年就这样适时地出现了。

他和我差不多大，也要去上学，一切魔法从零学起；学校里有朋友、老师，也有不那么友好的人，甚至还有可怕的敌人；他勇敢、善良，会犯错，也会改正……总之，哈利·波特开启了一个与我校园生活同步的平行世界，我们一起成长。我一度想在老家的火车站找找九又四分之三站台，霍格沃茨说不定在中国也有分院，可惜未果。

20年过去了，我长大了，早就接受了魔法世界不存在、牛顿力学原理和爱因斯坦相对论才是宇宙的真理。可为什么，我还是爱看哈利·波特的故事呢？而且，我不是一个人。

每年的4月26日，是英国负责出版发行该系列的出版社Bloomsbury发起的“哈利·波特”读书之夜，现在成了全球哈迷的大型派对；而中国的哈迷，在每年的7月31日都会自发组织为哈利·波特与作者J.K.罗琳庆祝生日。作者把主人公的生日设定成和自己同一天，可见她在其中寄托了多少童年梦想。

视觉中国供图

魔法世界的少年，也是“麻瓜”少年扮演的。电影拍了8部，小演员们都已经长到了电影版不得不终结的年纪。我不知道哈利·波特年过三十应该是什么样子，只知道年过三十的丹尼尔，长得明显比小时候接地气。在此叹息，长大真是一件不可控的事情，比如长相、比如方向。而我们怀念童年，一个原因是因为现实的不如意。

小时候，因果关系是很简单的，因为好好学习，所以能获得表扬；因为我对你好，所以你也对我好。记得当时还流传着“因为所以，天文地理”这样的童谣，可能是为了强行押韵，也可能是“因为所以”就和天文地理一样理所当然。然而长大后发现，好好工作不一定能挣更多钱，你爱他他也不一定爱你，这就让人有些沮丧了。这时候，我们就特别想回到那个有魔法的童话世界，念出那句咒语，效果立竿见影。

等等，为什么我们说起童话、童年，总是美好的，可一旦童话上了年纪，变成了“成人童话”，往往就是阴暗悲剧的代名词。有没有人想过，为什么成人不配拥有美好的童话？

在《童年的消逝》中，尼尔·波兹曼说，“童年”是一个被发明出来的概念，是一种特定的文化特征。曾几何时，大人和孩子是看一样的书，听一样的故事的，没听说《聊斋志异》还有儿童版，最多未成年人暂时先别看《金瓶梅》。但渐渐地，儿童被从成人世界中抽离出来、保护起来，因此，原本那些老少咸宜、或明或暗的故事只能进行修改，变成只传递美好的童话，原始版本反而成了“成人童话”。

可是，童话本来就是写给所有年龄段人看的呀。从这个意义上来说，“哈利·波特”系列可能更接近于童话最本初的意义。小时候看，我痴迷于魔法，幻想自己有朝一日也能学会；长大了再看，那是关于友情、亲情、选择……等成年人的话题。

比如，分院是哈利·波特和所有学生进入霍格沃茨学校后的第一件大事。与其说是游戏开始的第一步，不如说是让人选择，什么才是人生最值得珍视的品质？是格兰芬多的勇敢、斯莱特林的野心、拉文克劳的睿智还是赫奇帕奇的忠诚？狡猾的成年人可能想选择都要，但现实经常是，不可得兼，在某些时刻，选择是必须的。

现在，伦敦的国王十字车站真的有了九又四分之三站台——当然资质不够的哈迷们还是没法坐上那趟5972次列车。我也已经知道变形为动物是什么咒语了——“阿尼玛格斯”，但深藏在柜子里的那些毛绒玩具依旧没能复活，毕竟我还是不知道这句咒语的逆命题是什么，仍需要继续学习。

那些与我一样在影院重看《哈利·波特与魔法石》的观众，不知道是出于情怀，还是出于缅怀。于我而言，就是当屏幕上到处都在讨论“女人三十”，我还是葆有13岁时对魔法的态度：我知道我身处的这个世界没有魔法，可万一呢？科学家都说了，得益于量子力学的科学发现，平行宇宙真的存在！

王尔德发在童话

□ 邓安庆

王尔德是一个不按照常理出牌的人，他在生活中如此，在童话里亦如此。我从未在其他闻名于世的童话集，比如安徒生童话、格林童话里，听到作者如此多的冷笑声。全书九篇童话，每一篇我都能透过文字看到王尔德那双闪着狡黠光芒的眼睛。他有非常厉害的文字功夫，可以把别人写来可能平淡无奇的故事，描述得如此炫目动人，如此击中人心，当然还有如此猝不及防的“反转”。

书中除开最有名的那一篇同名文章《快乐王子》之外，我印象最深刻的是《星孩》。文中有一个很漂亮的男孩，因为是随着星星坠落在丛林中被樵夫捡到的，所以大家都称呼他为‘星孩’。好看真的没办法，那就是资本，就是荣耀，就是其他人都得捧着他，在这个氛围里他变得骄横残忍，对别人都是采取俯视的态度，看不过眼的就让他的跟随者们去攻击，饶是如此，也没有人能奈他何。谁叫他长得这么好看！

有一天一个女乞丐路过他们村儿，星孩见到后，嫌弃得不行，他又像以往那样，叫他的跟随者们去骚扰这个女乞丐。结果没想到这个女乞丐居然是他的亲生母亲。此事对星孩可谓是沉重的打击，他不能容忍自己的母亲是这样一个丑八怪，所以毫不留情地把她撵走了。代价来了：他发现自己变丑了，大家都讨厌他、唾弃他，而他自己也为之前种种残暴行为后悔不已。他上路了，为了忏悔自己的行为，也为了寻找他的亲生母亲。一路上他风餐露宿，受尽折磨，最后终于找到了他的母亲。原来他母亲是一个国家的皇后，另外那个一直向他索要东西的麻风病人是他的亲生父亲，同时也是这个国家的国王。而他，自然就成了这个国家新任的国王。

倒数第二段是这样写的：“他对所有人都表现出极大的公正和仁慈，他驱逐了那个邪恶的魔术师，为樵夫和他的妻子送去许多值钱的礼物，并给了他们的儿女很高的荣耀。他无法容忍任何人虐待鸟兽，而是教人以爱、仁慈和宽容，他给穷人发面包，给赤身露体者送衣服，他的土地和平而丰足。”

到这里，全文本应该结束了。这就是一个改邪归正的故事，也是一个忏悔者终究得到了救赎的故事。但如果就此停留，那就不是王尔德了。他又补上了一段：“然而他的统治没能持续太久，因为他所承受的苦难太大，遭遇的试炼之火太烈，三年后他就死了。而继承他王位的却是个邪恶的统治者。”

我记得当时看到这个结尾时，心里‘咯噔’了一下，就像是正准备合上书微笑时，王尔德迎头给了你一巴掌——“醒醒吧，我可不会给你糖吃！”你甚至能听得到王尔德躲在文本背后嘲讽的咯咯笑声。

这个冷笑声还在书中其他的文章里出现，比如《夜莺与玫瑰》里，那只小夜莺为了成全年轻学生的爱情，让他得到一朵红玫瑰，牺牲了自己的生命。年轻学生兴高采烈地拿到红玫瑰后，文中这样写：‘你说过，如果我送你一朵红玫瑰，你就会同我跳舞。’年轻学生高声说道，‘这是世上最红的一朵玫瑰。今晚请你把它戴在胸前，等我们一起跳舞时，它就会告诉你，我有多么地爱你。’但女孩皱起眉头。‘恐怕它与我的裙子不搭。’她回答，‘而且，宫中大臣的侄儿已经送了我一些真正的珠宝，人人都知道珠宝比花要昂贵得多。’好吧，你真是太忘恩负义了。’学生气冲冲地说着，并将玫瑰花扔向街上。那花掉进水沟，一只车轮从上面碾了过去。”

小夜莺付出了生命代价才绽放的红玫瑰，在他人看来毫无价值，也无人珍惜。真是残酷至极。

在另外一篇《忠实的朋友》里，花匠小汉斯是个特别纯良的小伙子，他一直以来都是靠养花卖花为生。而他的好朋友磨坊主，是他特别崇拜的‘精神导师’。这个磨坊主每一次路过小汉斯的花园，一边说着‘至理名言’，一边大把地薅走花园里的花。对此，小汉斯不仅不抗议，还生怕磨坊主会生气。

小汉斯越是如此，磨坊主就越是变本加厉。他想着法子让小汉斯给自己干活儿，小汉斯虽然心里不愿意，可还是听话地帮磨坊主放羊、修东西，而他自己的花园因为疏于管理渐渐荒废了。最后一次，磨坊主的儿子受伤了，他让小汉斯连夜穿过沼泽去叫医生。医生是通知到了，也赶到了磨坊主的家，而可怜的小汉斯却在沼泽地淹死了。

讽刺的是，小汉斯的葬礼主持人就是害他而死的磨坊主——“‘因为我是他最好的朋友。’磨坊主说，‘让我站在最好的位置才公平。’于是他走到送葬队伍的最前面，身穿一件黑色的长斗篷，时不时地拿出一块大手帕擦拭眼睛。‘小汉斯的死对每个人来说，都无疑是一笔巨大的损失。’铁匠说。这时葬礼已经结束，所有人都舒舒服服地坐在小酒馆，喝加香葡萄酒，吃香甜的蛋糕。”

你可以鲜明地感受到王尔德辛辣的讽刺语气。没有人在乎小汉斯的死，也没有人去追究磨坊主的责任。

善良的人被利用，纯洁的心被忽略，美好的品德带来的是厄运，在王尔德的童话里，给我们带来一次又一次冲击的是这样的‘反转’。童话，难道不应该是给人以希望和温暖吗？为何到了王尔德这里，却完全反了过来？他一次次刺痛我们的心，一次次把美好的东西撕碎给我们看。

再往深里讲，王尔德其实不是‘反转’，而是把现实引入了童话，童话的外表下潜藏着作者对于现实世界的敏锐感受。在王尔德塑造的这些角色身上，可以看到现实世界很多人的影子，每个人在阅读时也很容易辨别出他们在世间对应的人。王尔德的童话之所以经过100多年仍具有这么强的生命力，我想就是因为它所展现的多面人性，能经得起反复解读。

在王尔德冷笑之下，我们看到了一颗洞穿人世炎凉的悲悯之心。

因疫情分割的地理孤岛，如何寻找‘旅行的意义’

□ 义 南

乘着老巴塔哥尼亚快车，从北美到南美一路游荡，这是属于保罗·索鲁的放浪形骸；见证老牌殖民主义帝国的衰落，在冷战的夹缝间寻找探索世界的可能，这是简·莫里斯的机警与乖张。在欧美的文学观里，旅行文学既作为非虚构写作的一类分支而存在，也是社会学、人类学、历史学、民族学、地缘政治等学科的杂糅体。以徐霞客游记为代表，中国文学同样拥有近似于旅行文学的传统，但由于近现代的历史现实，这一传统出现了显而易见的断档。

幸运的是，随着改革开放带来的国门开放，尤其是国民收入增长为出行创造条件，旅行文学再次在汉语写作占有一席之地。如果认为文学写作与作者所处社会的发展面貌构成微妙的联系，那么旅行文学无疑是佐证社会现代性的显著指标。没有充实的国力，没有开放的国民心态与探索精神，说直白点，很多目的地的签证你都无法轻易取得。

人类早已告别了地理大发现的时代，只要有足够的金钱和资源，世界上几乎没有什么地方不能在24小时内到达。这对于追求“猎奇感”的旅行写作来说，无疑构成了巨大的挑战。旅游网红们重复着到热门景区“打卡”，公众的旅行目的地名单虽不断增加，但旅行项目却日益程式化。那么，留给中国旅行作者的，是不是只有西方前辈作者写剩下的边角料？

答案是：那些地方也许不会产生改变，金字塔还是金字塔，尼罗河还是尼罗河，但人在变，跟人有关的事物时刻在变。一些时候，因为人力的推动，那些外界习以为常的地点也会发生戏剧性的变化——比如，2019年3月20日，为纪念哈萨克斯坦首任总统纳扎尔巴耶夫，哈萨克斯坦议会正式将首都的名字由阿斯塔纳更名为努尔苏丹。

在某种意义上来说，可以把旅行文学视为中国文学融入世界主流文学的翘板。刘子超的长文《乌兹别克斯坦：寻找中亚的失落之心》被翻译成英文以后，被列入“全球真实故事奖”特别关注名单，佐证了外界对“中国人怎样观察世界”的关注与认可。可以想象，如果把写作者空降到中亚、中东、喜马拉雅山南麓等未知地带，一个东方作家和西方作家所要克服的障碍是类似的，他们也天然地产生更多共同语言。

在疫情依然限制人们出行脚步，尤其是出境游几乎无法实现的情况下，在过去的半年里，我阅读了多本中国作者的旅行文学著作。有趣的皮囊底下总藏着一颗不安分的心，阅读这些文字，不仅是为了缓解物理空间无法挪移的惆怅，我还欣喜地发现，中国旅行作者逐渐摆脱了“到此一游”式的游记型写作，而试图对旅行目的地的“在地社会”进行更深入的观察。旅行未必让人摆脱狭隘，旅途中我们能见到太多花钱出来却只会抱怨这不如家乡那不如本国的游客，但富有同理心和探索欲的旅行者一定胸襟开阔。

这其中，媒体人刘子超的《失落的卫星：深入中亚大陆的旅程》无疑符合优质旅行文学的标准。作为记者，他能够有意识地与目的地的普通人产生联系。很多时候，他与当地人打交道的技巧令人咂舌，比如，让不同肤色、操着不同语言的年轻姑娘在短时间内对其产生信任，以至于掏心掏肺。话说回来，生活中人们对陌生人吐露秘密的心理负担，确实要小于对身边亲近的人，关键难题在于一个异乡人如何成为那个让对方感到安全的“陌生人”。

在塔什干一家名叫“外交官”的夜店，衣着暴露的长发舞女坐在客人的大腿上扭动身体，对于乌兹别克斯坦这个中亚国家而言无疑有着强烈的不现实感；在比什凯克的阿拉套广场上，他与一位吉尔吉斯青年作家“历史性握手”，彼此吹捧对方是“下一个莫言”与“下一个艾特玛托夫”；与一般游客追求舒适的旅行体验不同，刘子超还有意地前往苏联时代遗留的疗养院，感受斯巴达式的度假生活。

中亚五国大多与中国相邻，但与普通中国人的心理距离显然非常遥远，与国人对欧美韩日的熟知程度不可同日而语。我也曾经和刘子超一样站在霍尔果斯口岸，看着天山脚下大货车来来往往。后来，我也有机会进入中亚腹地，让撒马尔罕、花剌子模这些地名成为目光所及的现实。不过，游客蜻蜓点水的领略风光，终究不及旅行作家有意识的探索发现。因此，我要感谢刘子超这样的记者型作者，有朝一日，这代作者中一定能产生中国的“简·莫里斯”。

几年前，电影《转山》的热播让不少观众读起了谢旺霖的同名原著小说。时过境迁，滇藏线214国道已铺设了柏油路面，网红美女也可以轻松自驾攀上白马雪山垭口，而飞来寺边盖起了多座五星级标准的度假酒店。尽管川藏线、滇藏线等入藏通道上，依然有许多骑单车的年轻人，但谢旺霖笔下转山的艰辛，注定属于上一代旅行者——这也是中国境内游客无法把旅行文学当作旅游攻略的原因。

这一次，谢旺霖花了近8年的时间，从恒河流入孟加拉湾的萨格尔岛，一路上溯到恒河发源地的勾穆克冰河，并记录下自己的见闻与思考，这便是今年年初出版的《走河》一书的背景。有别于记者社会扫描式的旅行，谢旺霖这本获得台湾文学奖散文金典奖的作品明显更加散漫。他毫无保留地在字里行间流露个人情绪，在消除国人对印度风貌偏见的同时，也精准地刻画了印度之所以为印度的传统。

“谢旺霖写出一本印度旅游局绝不推荐的书。”这是云门舞集创办人林怀民在推荐序言中的精辟评价。对于旅行作者来说，这大概就是最大的褒奖吧！

除此之外，继《背包十年》以后，丁海笑完成的《环亚旅行》，孤独星球资深作者尼佬的旅行散文，以及可媲美《走出非洲》的《夜航西飞》（青年作家陶立夏的翻译文笔流畅，读起来并没有旅行文学大忌的翻译腔），都是过去半年让我手不释卷的旅行著作。无论是中国作者还是外国作者，这些旅行文学拨开陌生目的地的迷雾，透视相对真实的风土人情，带领读者在因疫情分割的地理孤岛上，继续寻找“旅行的意义”，并连成一片可堪共情的大陆。

松本清张：不卖弄的推理作家

□ 鱼 木

推理小说永远有一种让人无法抗拒的魔力，似乎不论何时，只要手边有本推理小说，就能一下子抛却烦心事，因为所有的精力都用来跟着作者的文字去解谜了。说到这，想起一桩趣事。有好读书的友人自创了一种病症——“柠檬症”，专门指代站在书柜前惶惶然不知如何选书的苦恼。这种苦恼并非源自无书可读，而是一时间想读的书太多，羞恼于一口吃不成胖子。自然，既是自创，用任何词来替代这种病症都可以，但我姑且暂时借用一番。

患“柠檬症”的时刻有不少。我读书喜欢三心二意，今天读完这个作家的，明天定然要换一家；今天读了小说，明天就想读纪实文学调剂。书海太广，总想着东一头西一头，都去吃一口。因为这样去读，所以大抵再过个十年八年，也成不了什么“专家”。

总而言之，我应该是读书时不求甚解的佛系流派。虽想去书中求得些许知识，但始终未能掌握体系化的能力；于我而言，若有某一时刻，沉湎于一个故事或耽溺于某种文字的表达，也就算有所获了。

最近，用来治疗“柠檬症”的良药，是松本清张的几本推理小说。我读的倒也不是他最有名的作品，比如《日本的黑雾》之流。常是手边有什么书，信手拈来，随意取阅，倒也有种不期而遇的偶然的快乐。这段时间还兴起了手机阅读，上班途中、下班路上，碎片化时间用来读点推理小说，恰恰适合消暑。

松本清张与柯南道尔、阿加莎·克里斯蒂并称世界推理小说三巨匠。阿加莎的书我早些年看了不少，松本清张的却是去年才刚刚入门，说自己是个推理迷，实在有愧。

但凡大作家，其身世与创作总笼罩着一种传奇性。松本清张也不例外。他13岁起辍学谋生，当过街头小贩，也做过学徒，自然没有“学历”可言。他的写作生涯开始得也不算早。1950年，41岁的松本清张以处女作《西乡纸币》横空出世，拿下“百万人小说征文大赛”三等奖，走上创作之路。两年后，又凭借《某〈小仓日记〉传》夺得第28届芥川奖，成为唯一获得此奖的推理小说作家。从此迎来数十年的创作黄金期。

松本清张的作品是写实的，不像江户川乱步的作品，总给人诡谲绮丽之感，松本的推理小说有种平实朴素的美感，字里行间能感受到作家对社会现状、风俗情事乃至人心与人性的把握。这或许与作家早年困苦的生活不无关系。由他开创的推理小说流派被称作“社会派”，有观点说，从1957年起，社会派推理小说统治日本文坛长达30年。这一时期，清张之大受欢迎与其创作之高产，也一度使得有没有清张作品连载，成为当时日本社会各大报刊地位的表征。

我读的最早一本松本清张的作品是《死之枝》，2013年12月由同心出版社出版，里头收录了《交通事故》《家徽》等约莫11个短篇。松本清张的风格很显明，他的文字有一种不卖弄的流畅感，亦如他的推理小说里，没有耸人听闻的案件手法，也没有标志性的侦探或看客。他对案件过程的描摹远甚于对结果的重视，比如《死之枝》里，常常在凶手或谜底揭晓的那一刻戛然而止。

有趣的是，松本清张似乎非常着迷于对“偶然性”的强调，即用一种不可预知的巧合，或是万分之一的偶然，去破除自以为是的完美犯罪。他对案件过程的描绘是为了去展现人性，而其写作的中心思想永远是要去匡扶正义。正如《死之枝》里，每个故事都在印证“天网恢恢疏而不漏”的浅显道理。到了长篇《十万分之一的偶然》，甚至于开篇就已明白揭示出凶手的身份，而后再徐徐道来一切之所以发生的因由。比起揭示推理小说的“谜底”，或用意想不到的反转来炫技，松本清张的乐趣更在于对人对事以及对社会的观察。

松本清张的文字，也常常让人忘记是在读一本侦探小说，有时候反倒像是一出娓娓道来的游记。《卖马的女人》收录有短篇《山峡温泉村》，里头写到“两岸峭壁愈加高耸”的“中山七里”，光是对其风光的描述，就令人神往。而文中，隐居于深山密林的温泉旅馆的小藤素风，作为守着往日荣光的被遗忘的小说家，也就更让人哀叹其命运了。

又如，《时间的习俗》里写到了关门海峡的“和布刈神事”，这是指每年12月月末之后，神官进入大海，割取海带以供奉神明的仪式。作为推理小说案件的铺垫，松本清张花了大量笔墨描写和布刈神事的仪式过程，对于日本之外的读者来说，一幅风土人情的画卷不就跃然纸上了吗？后来我才知道，童年时期的松本清张便居住于和布刈神社对岸的坛之浦。想来，他也曾在神事进行之时，偷看过仪式吧。

也只有读松本清张的小说时，才会有这样的感触，觉得推理小说里的案件或事件都不重要了，重要的是作家眼中这个社会的情貌。最近，翻开的新书是松本清张的《坏女人》，据说是自称为“松本清张的女儿”的宫部美雪甄选出的一套书，里头收录的全是清张笔下的“恶女”。活灵活现的女子群像，也是松本清张极其擅长刻画的对象。想来，可以有段时间不用犯“柠檬症”了吧。